

#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南昌版 | 第144期 | 2024年4月22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

## 是和平上访还是“围攻”？

有人认为，1999年4月25日万名法轮功学员到国务院信访办和平上访是“围攻中南海”，所以才引起中共的迫害。而事实是，既没有“围”，更没有“攻”，此事甚至与“中南海”无关。当时法轮功学员是去中央信访办和平上访（信访办在中南海附近）。所谓的“围攻中南海”完全是中共的构陷与阴谋。

1992年法轮功在中国弘传，其祛病健身的奇效，提升道德，教人向善，使社会稳定，而且不参与政治，都是有目共睹的事实。当时大陆很多媒体都对法轮功做过客观、正面的报道。中共对这些也非常了解。但只因为修炼法轮功的人数太多，让中共受不了，借口法轮功和中共“争夺群众”，所以不择手段挑起事端，为迫害找借口。

中共历次整人运动，都是从喉舌媒体的批斗抹黑开始。1996年6月17日《光明日报》诋毁法轮功。同年7月24日，禁止出版发行法轮功书籍。



▲1999年4月25日，法轮功学员到中南海附近的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信访局上访。

1997年初，中共公安部以“先定罪、后调查”的方式，在全国搜罗罪证欲构陷法轮功。最后没找到任何所谓“罪证”，不了了之。

1998年5月，中共政法委头目罗干的连襟何祚庥，在北京电视台上诽谤法轮功。1999年4月，何祚庥又在《青少年科技博览》上

再次发表诬陷法轮功的文章。4月24日，天津法轮功学员去杂志社澄清事实，却遭殴打和抓捕。天津公安不放人，却说：“你们去北京吧，去北京才能解决问题。”由此，引发了1999年4月25日的万人和平上访。

4月25日当天，时任总理接见了法轮功学员的代表，同意放人，上访得到和平解决。世界媒体也给予高度评价。

如果真有“围攻”，总理怎么可能出来接见？可见“围攻中南海”之说，是中共江泽民集团抛出的谣言，为迫害制造借口。

当日，上访的法轮功学员提出三点诉求：

- 1、释放天津被捕的法轮功学员
- 2、给法轮功修炼群众一个宽松的修炼环境
- 3、允许出版法轮功书籍

从“三点诉求”也可看出，法轮功学员要求的是按“真、善、忍”做好人的权利，对于政治权力毫无牵涉。◇



### 钱是党给的吗？

共产党不做工、不种地、不创造价值，它没有钱。中国农民种地、工人做工、知识分子搞科研，财富是百姓创造的。中国百姓（纳税人）养活了共产党。中国各级党务官员的工资也来自百姓的纳税钱。

在中国，这个人一出生，只要消费，就是纳税人。但为什么中国百姓不觉得自己是纳税人呢？因为共产党在设计个人的账单、发票上，没体现税收，并有意不普及税务知识。比如：水电煤气账单上不显示税金，只有单价（单价里其实含着增值税）。再比如：购物时，商家给的发票上，商品单价其实也是含着各种税的。工厂、商店交到国家的增值税，最终都是由消费者承担的。在中国，无论是谁，只要你消费1元钱，就有近0.5元的税钱交给了政府。

另外，共产党执政走的是高税收、低收入的路。假如你一年创造10万元产值，它给你的工资只是很少一部分，你工作时创造的产值足够养活你一辈子。工资、退休金是你工作时赚来的，不是党给的。◇

# 原南昌市610副头目刘志斌仍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

【明慧网】刘志斌，男，一九六八年出生，大约从二零一四年后一直任江西南昌市610办副主任，亲自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操控南昌市公检法司绑架、冤判法轮功学员。

## 一、亲自参与并操控对法轮功学员的绑架、强制洗脑、开除公职、辱骂殴打、非法拘留、非法判刑等迫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以刘志斌为首的610人员，在南昌县黄马乡凤凰沟的度假村设立黑监狱“洗脑班”，劫持了五名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强制洗脑。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刘志斌等610人员，操控经开区法院对曾遭受五年牢狱折磨的南昌血站职工、法轮功学员付金凤非法判刑三年。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上午，刘志斌伙同市610、国保及片警等不法人员，强行闯到南昌市二十中教师法轮功学员谢春媚家进行非法抄家，抄走大法师父法像、书籍与资料，导致谢春媚老师流离失所，有班不能上、有家不能归。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四日，以刘志斌为首的610人员在新建县乐化镇岭背林场的中盛山庄，再次设立“洗脑班”，劫持四名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强制洗脑迫害。对坚定信仰的法轮功学员骚扰、施压并威胁开除公职。

二零一六年初，刘志斌亲自出面，并施压南昌市第一医院院方领导，将针灸科的主治医师、法轮功学员吴凤珍无理开除公职，并限期搬出已分配给她居住的员工宿舍，并且不许南昌市第一医院为吴凤珍注册行医证，使吴凤珍无法正常行医谋生。

二零一六年六月，刘志斌操控南昌市新建区法院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罗春荣、涂琳，并对罗春荣、涂琳非法判刑。

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刘志斌施压南昌市第十五中学初中部，胁迫法轮功学员李海成写“保证书”、在“承诺书”上签字，否则就不但要开除李海成，还要扣除学校甚至全教育局的三个年终奖（综治奖、文明奖、节能奖）。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李海成和妻子刘泓波（法轮功学员）被逼不得已离开单位而流离失所。十二月六日，学校又通知说要把他们的编制销掉（无理开除）；同时，还把李海成的岳母（法轮功学员）的老年乘车证也吊销了。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上午，南昌市刘泓波等三位教师，去市教育局及局维稳处呈送“申诉报告”和“复职报告”，刘泓波遭刘志斌辱骂殴打，刘志斌并操控公安机关非法拘留刘泓波、谢春媚。

二零一七年十月，刘志斌多次威胁南昌市新建区城管委、教体局，非法开除了新建区法轮功学员肖萍（城管委）、熊晓玲（教体局）。

## 二、不思悔改 仍积极迫害法轮功学员

刘志斌不听从法轮功学员的善劝，继续行恶。他操控各级公安人员通过搜索大数据摄像头、监控手机等手段，绑架外出告诉民众法轮功真相的法轮功学员，开设邪恶的洗脑班进行强制洗脑迫害，对坚定不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利用各种手段进行残酷迫害。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上午，刘志斌以摄像头摄到法轮功学员夏明金、唐满香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为由，操控指使青云谱区公安分局、岱山派出所警察强行闯到夏明金、唐满香家中进行绑架、非法抄家，并将两人劫持到洗脑班迫害。在洗脑班，刘志斌恐吓、威逼两人。当夏明金拒绝转化时，刘志斌竟对她狂扇耳光并叫嚣要将她送到精神病院关押迫害。

刘志斌曾被调往南昌县公安局担任专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副局

长。在当地的“清零”行动中，他亲自参与、指使对周玉秀等法轮功学员的骚扰、抄家等迫害。

二零二三年三月，刘志斌操控指使南昌市西湖区公安分局、董家窑派出所通过查看法轮功学员万金莲所居住公寓的监控设备，于三月二十二日清晨同时行动，对万金莲、吴桂英家进行骚扰、抄家；对刘勇、蒋琼英夫妇进行绑架、抄家抢劫。

二零二四年四月四日，因外出讲真相被绑架的南昌市法轮功学员李芬玉、陈冬梅，遭劫持到“洗脑班”（位于青云谱区法院内）强制洗脑迫害。刘志斌自我介绍说：他叫牛小强（化名），已退休（现年56岁，可能是退居二线）。在洗脑班，他亲自参与成立所谓“帮教小组”，白天播放污蔑大法的视频和省女子监狱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录像视频。他恐吓威胁：如不转化就要被判刑，还恬不知耻地说法轮功学员付某某在江西省女子监狱遭灌尿灌尿、悬空吊铐等迫害，腿也肿了，头发也白了等等。晚上叫家人前往陪伴，利用亲情动摇两人的正念。在办理“取保候审”时，竟然要求上交“房产证”作为抵押担保；本人没有房产证的，则必须上交亲属的房产证。迫害手段邪恶至极。

十年来，法轮功学员曾多次当面和写信，善劝刘志斌停止对法轮功的诽谤污蔑、停止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明慧网也曾多次对他的邪恶行为进行曝光。可至今刘志斌仍不思悔改，在年近六十岁时，还在利用各种邪恶手段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

刘志斌的相关信息：

家庭住址：南昌市三经路166号君悦苑小区1栋2单元102号，手机15079194272，私家车牌号：赣M76985。◇